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6-090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次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其中3亿元为闲置自有资金，7亿元为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为控制风险，上述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保本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为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其使用效益，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将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由不超过30,000万元提升至不超过6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以增加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

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上述资金不得用于开展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4、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均不得超过12个月。

5、资金来源

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分别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四、其他事项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若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的投资额度达到以下标准，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以上；

（2）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500 万元。

2、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